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營養師 陳靜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1003227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500519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051940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50051940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委託台灣年輕藥師協會辦理「藥懂再用!畫出ㄅ級分」115年度用藥安全繪畫創作比賽活動簡章及海報，請轉知並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學童「正確用藥」觀念，特舉辦旨揭活動，讓學童藉由參加繪畫比賽，了解用藥安全的重要性。
- 二、活動資訊公告於該署「藥博士 正藥說」Facebook粉絲專頁 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share/p/1FrNPYFAy3/?mibextid=wwXlfr>) 及台灣年輕藥師協會官方網站 (<https://reurl.cc/9WNmLa>)。
- 三、本案如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台灣年輕藥師協會秘書處，電話 (02)2356-7012，電子信箱：typg.project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6/06/05
12:02:56
交換章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執行

裝

訂

線

